

合同协议书

(业 主) 甲方：黄陵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 乙方：陕西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4 日经公开采购招标，确定陕西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黄陵县交通运输局 2022 年新增普通国省道和农村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项目

- 1、工程名称：2022 年新增普通国省道和农村公路养护工
- 2、承包范围：路基 路面
-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验收通过。
- 4、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捌仟元整（¥3618000.00）
- 5、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6、工期要求：一个月。

二、技术标准及图纸

- 1、施工图由甲方提供给乙方。
- 2、技术标准：

②乙方的主要工作:

(1) 本合同协订后收到甲方通知 2 天内, 乙方进场完成施工准备。

(2) 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施工, 不得擅自更改设计要求及工程内容。

(3) 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计划、工程进度计划、用电计划, 并报送甲方及监理单位审核批准。

(4) 负责本工程施工范围内的施工安全工作。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实施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当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5) 做好现场设备、材料的照管工作。做好现场施工记录, 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进行质量检查;

(6) 工程竣工验收后 2 周后向工程施工承包单位提供肆套竣工图及施工资料;

(7) 甲方在招标文件中提出的,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认可且与本合同不矛盾的其它工作。

(8) 负责所施工工程的验收通过。

四、工程价款

1、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 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 缺陷修复, 管理、保险、税费, 利润等费用, 以及

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和一般风险。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保持不变、不受市场价格及政策性价格的调整而增减。

2、设计变更所增加的费用，有合同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没加单价的由乙方上报甲方，甲方根据公路工程定额和陕西省土建定额等文件进行编制审定后，确定单价，作为结算依据。

3、工程报价单详见附件、工程量按实价算。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

1、本合同施工期间，甲方根据筹资情况最大限度地向乙方提供地方配套资金，剩余缺口资金全部由乙方垫付。甲方确保在工程完工后的一年内全部付清乙方的垫资。乙方不得因甲方配套资金暂不到位，随意拖延工期和影响工程建设质量。

2、工程完工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5%（含乙方垫资）；

3、工程结算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10%（含乙方垫款）；其余 10%的质量保量金，待质保期满 1 年后支付。如在保修期内由于乙方原因产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如承包单位 2 天内不到，由甲方处理，所发生费用加 10%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六、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甲方、

总承包单位对乙方任何建设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七、竣工验收

1、乙方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组织竣工验收。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 2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2、乙方在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供符合行业规定和要求的竣工资料肆套。竣工资料包括文字资料、竣工图，工程照片，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资料。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

因甲方原因和不可抗拒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费用不计。

2、乙方违约

①因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所示工期按时竣工，每延误一天，乙方按 2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

②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的约定的质量标准，由承包人无条件进行返工，整改、修复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达到合同质量标准。所产生的费用包括重新检测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且向甲方赔偿本工程项目总造价的 5%的违约金。如因乙方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总承包单位提出整改要求后 7 天内承包人仍未予以完善的，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它单位完成相应的整改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弄虚作假，采用不合格工程材料的，除责令返工并赔偿损失外，每发现一次罚款 5000 元。

4、如施工完毕后，未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甲方将不予以支付剩余的工程款，直到验收合格后甲方无息支付。

九、争议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黄陵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

2、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17 日

合同订立地点：黄陵县交通运输局

3、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后，

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一、合同附件

- 1、投标文件
- 2、招标文件
- 3、工程图纸
- 4、工程量清单（报价）

十二、合同份数

- 1、本合同正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副本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人

法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订地点：黄陵县交通运输局

签订时间：2022年10月17日